

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五十四次会议材料三之一

# 关于广州市越秀区 2025 年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

——2025 年 9 月 25 日在广州市越秀区第十七届  
人大常委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上

越秀区财政局局长 胥 岩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的规定，以及上级统一工作部署，为做好省以下财政体制调整后收入预算调整工作，我区拟订了 2025 年第二次预算调整方案。受区政府委托，现将预算调整情况向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省以下财政体制调整情况

今年年中，省委、省政府部署实施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，改革思路是财力下沉，增加地方自主财力，在收入划分上更多向基层倾斜，持续壮大市县可用财力，为落实党委政府各项决策部署提供坚实财政保障。

根据上级文件要求，改革重新调整了省与市县共享收入分享比例，并增加核定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上解基数。一是根据收入

分享比例调整情况，对我区年初收入预算进行转换，增加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 亿元，调整后 2025 年收入预期为 61 亿元，同比增长 2.29%。二是市核定我区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上解基数 3.85 亿元，调整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上解支出为 54.84 亿元。

## 二、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变动情况

区本级税收收入增加 4 亿元，上级补助收入减少 0.15 亿元，上解支出增加 3.85 亿元。此次预算调整后，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均增加 3.85 亿元，从第一次预算调整后的 191.26 亿元调整为 195.11 亿元，收支平衡。

附件：2025 年越秀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表（第二次预算调整）